



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名称: 江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整体支出	评价年度	2023年	评价金额	2229.94
	联系人	谭俊龙	联系电话	0750-3829700	联系邮箱	gjxxb@jiangmen.gov.cn
	实施文件依据	《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住房公积金财务管理办法》、《广东省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关于印发〈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编外合同工资福利待遇实施意见和管理办法〉的通知》、《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落实“百项梳堵行动”工作的通知》、《关于执行〈广东省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0年版）〉有关事项的通知》、《江门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市本级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加强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数据赋能的通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十四五”住房和城乡建设信息化规划的通知》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2491.61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2468.578	转移支付至县	23.032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2206.91	转移支付至县	23.032
		预期总体目标	目标1：“住房公积金监督管理专项支出”当年所需资金为15万元，当年度绩效目标是完成上年项目剩余审计报告并支付尾款，开展今年新审计项目，出具审计报告约5份，从而达到强化住房公积金监督管理，提高业务质量和风险防控水平的目的。 目标2：通过建设网上业务系统、微信小程序、微信服务平台等系统，进一步扩充中心对外网上服务的渠道，让广大缴存单位职工更加便捷的办理业务、查询结果。 目标3：完善双贯标系统架构，扩充相应功能从而提高公积金中心公众服务水平和业务办事效率，体现公积金公平性和透明性，促进公积金业务健康发展。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	未达标（或实现值超出目标50%）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如已在预提交资料清单中提供，可注明后不重复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论证决策	4	论证充分性	4			4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1) 部门内部资产管理、财务管理、日常管理、专项资金管理、人员管理、三定方案等相关制度文件
						完整性	2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2) 2023年部门工作总结以及2024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	未达标（或实现值超出目标50%）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如已在预提交资料清单中提供，可注明后不重复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决策	20	项目立项	12	目标设置	6	合理性	2			2	绩效目标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	年工作计划 (3) 2023年部门决算报表以及年度决算报告
						可衡量性	2			2	绩效目标设置有数据支撑、是否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有数据支撑、是否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保障措施	2	制度完整性	1			1	制度完整和具备条件实施。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5) 项目支出自评材料清单\5.1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项目管理规章制度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1	工作进度计划安排合理。		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5) 项目支出自评材料清单\5.1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2023年采购小组笔记
		资金落实	8	资金到位	5	资金到位率	3			3	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		1. 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 2.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测算。	(5) 项目支出自评材料清单\5.2 项目资金情况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2	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		1. 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2.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及时到位的，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	
				资金分配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5) 项目支出自评材料清单\5.1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2023年采购小组笔记
		资金管理	12	资金支付	6	资金支出率	6			6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5) 项目支出自评材料清单\5.2 项目资金情况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6	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3.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1. 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5) 项目支出自评材料清单\5.2 项目资金情况
				实施程序	4	程序规范性	4			4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5.1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5.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	未达标（或实现值超出目标50%）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 如已在预提交资料清单中提供, 可注明后不重复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事项管理	8	管理情况	4	监管有效性	4			4	有建立有效管理机制。	1.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 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 2.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 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 得2分; 否则, 视情况扣分。	(5) 项目支出自评材料清单\5.2 项目资金情况	

评价指标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	未达标（或实现值超出目标50%）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如已在预提交资料清单中提供，可注明后不重复提供)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产出和效益	60	产出	60	数量指标	55	部门（220）审计报告数量	55	5份	5份	3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根据评价对象和项目开展阶段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效益指标可根据项目属性选填。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5) 项目支出自评材料清单				
						宣传活动场次		12次	12次	4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部门（220）软件维护数量		4个	4个	4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部门（220）系统正常运行率		≥98%	≥98%	3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促进部门正常运行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3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质量指标		审计报告完成及时率		100%	100%	3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3) 2023年部门决算报表以及年度决算报告			
						部门（220）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1日前	3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3) 2023年部门决算报表以及年度决算报告		
						部门（220）采购成本		23836326.03元	23836326.03元	3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5) 项目支出自评材料清单\5.2 项目资金情况\2023转移支付财政文件	
						发放人数		5人	5人	3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2) 2023年部门工作总结以及2024年工作计划 (5) 项目支出自评材料清单 (6) 2023年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
						补助人员覆盖率		100%	100%	3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发放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1日前	3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员年度考核合格率	≥50%	≥50%	3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业务网上办理占比	≥50%	≥50%	3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	未达标（或实现值超出目标50%）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如已在预提交资料清单中提供，可注明后不重复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审计问题处理率		≥90%	100%	3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7) 其他佐证材料及情况说明	
						审计问题采纳率		≥90%	100%	3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广东省数据资源一网共享平台共享数据库数量		18项	18项	5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满意度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90%	≥90%	5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5) 项目支出自评材料清单\5.3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江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3年好差评数据
合计：	100		100		100		100							